

## 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9 年 9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通知，会议于 2019 年 9 月 19 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及电话会议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7 名，实到董事 7 名；公司监事、高管列席会议；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范敏华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会议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议案获得出席董事一致同意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#### （一）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拟新增银行授信的议案》

随着公司发展规模的不断扩大，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浙江普利药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江普利”）拟再向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6,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；回避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二）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拟新增 2019 年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》

因公司及属下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公司拟分别对(含公司与子公司间、子公司间)浙江普利、安徽普利新增 2019 年度担保额度 11,000 万元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；回避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（三）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；**

公司董事会作为召集人定于 2019 年 10 月 9 日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### 三、相关附件

（一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；

（二）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；  
特此公告。

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 年 9 月 20 日